

证券代码：870984

证券简称：新荣昌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提名杨锡贤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监事梁汉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监事职务，鉴于梁汉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障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提名杨锡贤先生为新任监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杨锡贤，男，1978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4月至2016年12月在高要市荣泰燃化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7年1月至今任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管理部负责人。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提名监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监事会开展工作，将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强化内控管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